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宜蘭縣政府 函

地址：260011宜蘭縣宜蘭市縣政北路1號
承辦人：專員 林侑瑩
電話：03-9251000#3058
電子信箱：ilo49@mail.e-land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4月2日
發文字號：府民禮字第1150055573A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376420000A_1150055573A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宜蘭縣北區區域公墓三期納骨樓暨牌位區3樓A1、
A2、A3、A5、A6、B1、B2、B3、B5、B6、B7、C1區域」啟
用公告1份，請惠予公告周知。

說明：依殯葬管理條例第20條及殯葬管理條例施行細則第18條規
定辦理。

正本：各縣市政府、各鄉(鎮、市)公所、宜蘭縣立殯葬管理所
副本：本府秘書處(刊登公報)(含附件)、本府民政處(含附件)

